

犯罪全球化，盼國際合作杜絕不法

台日近年在經濟、文化、觀光等領域交流互動日益密切，去年台日間互訪人數逾620萬次，雙方互訪增加為友好關係更深化之明證。台日之良好關係可謂全球和平典範。

隨著全球化，犯罪亦趨於國際化，台灣人時涉走私安非他命、電信詐欺等違法事件，亦有在日本被逮捕、遣返之情事。犯罪地點不論是在台灣或海外，必須杜絕不法，犯罪實為台日之共敵。台灣不僅進行有關嚴懲詐欺、洗錢防制法及「組織犯罪防止條例」等法規之修法，並加強與海外警察機關合作，建立跨部會警戒通報平台，加強取締國際性之組織犯罪。

蔡英文總統在雙十國慶演說中，宣誓展開反毒跨國合作，根絕犯罪不法集團之談話，表達我打擊罪犯之決心。惟台灣除與美國、菲律賓等部分國家外，多未有締結刑事司法互助協定，有關嫌犯之搜查、逮捕、拘留、遣返等措施，國際合作體制尚不完全，爰台灣今後將就「國際刑事司法互助法」等之修法，訂定刑事司法互助規範，促進國際合作。

台灣為積極致力杜絕國際犯罪，盼能參與國際組織，惟因政治理由未能參與「國際刑警組織」(ICPO)，無法與各國分享國際犯罪相關最新情資，恐將造成國際安全網之漏洞。在組織型犯罪日益國際化現實狀況下，國際性之合作及資訊共享不可或缺，尤其台日民間往來頻繁，為杜絕不法集團覬覦，呼籲台日應更加強合作共同建構打擊犯罪平台。